

证券代码：300196

证券简称：长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

债券代码：123091

债券简称：长海转债

##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第一大股东杨鹏威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解除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杨鹏威	是	6,400,000	3.75%	1.57%	2019-7-17	2021-1-2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6,400,000	3.75%	1.57%	2019-7-17	2021-1-2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冻结/拍卖等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未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杨鹏威	170,474,412	41.71%	0	0	0	0	0	127,855,809	75%
杨国文	43,200,000	10.57%	0	0	0	0	0	32,400,000	75%

合计	213,674,412	52.28 %	0	0	0	0	0	160,255, 809	75 %
----	-------------	------------	---	---	---	---	---	-----------------	------

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杨鹏威、杨国文，杨国文与杨鹏威系父子关系，杨国文与杨鹏威属于一致行动人。

###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13,674,4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28%，其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

###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27日